

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简报

(第四期)

甘肃省污染源普查办公室

2007年7月12日

甘肃省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近期工作

6月22日,甘肃省普查办公室向各地污染源普查办公室下发了第一份文件《关于转发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有关文件的通知》(甘污普办[2007]1号),该文转发了《关于印发《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项目经费预算编制指南》的通知》(国污普办[2007]1号)、《关于做好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宣传工作的通知》(环发[2007]47号)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方案的通知》(国办发[2007]37号),并要求各地认真组织学习。

下发了《关于开展我省污染源普查近期重点工作的通知》(甘污普办[2007]2号),要求各地:

- 一、 做好污染源普查重点源监测工作,并于7月20日前上报各地上半年重点源监测报告;
- 二、 编制本地区污染源普查单位摸底清查报告;
- 三、 编制本地区污染源普查经费预算,并尽快申请落实。